

音乐课后服务教案 课后服务作业辅导计划 (大全5篇)

作为一位无私奉献的人民教师，总归要编写教案，借助教案可以有效提升自己的教学能力。那么教案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教案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音乐课后服务教案篇一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有关工作部署，将推进和保障中小学生学习课后服务工作作为“顺民意、暖民心”的民生工程和“我为群众办实事”的民生项目，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现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意见。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新发展理念，积极发挥学校教书育人的主体功能，充分利用中小学校在管理、人员、场地、资源等方面的优势，全面推进课后服务，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有效减轻中小学过重的作业负担和家长的经济负担，更好地促进中小学生学习健康成长，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一)属地管理。按照义务教育“以县为主”的管理体制，各县市区政府是中小学生学习课后服务工作的实施主体，负责统筹做好本区域中小学生学习课后服务工作。

(二)公益普惠。课后服务坚持公益性和普惠性原则，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以营利为目的。政府、学校、家长共同合理分担课后服务运行成本，为学生提供适当的课后服务。

(三)自愿参与。课后服务由学生、家长自愿报名参加，严禁任何单位或个人以任何方式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参加，严禁拒绝有需求的学生参加。

(四)安全有序。各县市区和学校要落实安全保障责任，完善管理制度，确保课后服务工作安全有序、规范科学。

(一)规范服务时间。2021年秋季开学后课后服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全覆盖，中小学生学习课后服务时间一般从周一至周五下午放学后开始。义务教育学校原则上每周5天都要开展课后服务，结束时间原则上不晚于18:00，具体时间由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根据实际情况规定。对有特殊需要的学生，学校可以结合实际提供延时托管服务，积极创造条件解决好家长接学生困难问题。有条件的初中，周一至周五可设晚自习(一般安排2小时以内，原则上不晚于20:30结束)。学校可统筹安排教师实行“弹性上下班制”。

(二)规范服务内容。课后服务工作要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有利于促进学生全面发展。课后服务主要是安排学生完成作业、自主阅读、体育、艺术、科普活动、劳动实践，以及娱乐游戏、拓展训练、开展社团及兴趣小组活动、观看适宜儿童的影片等。学校要充分用好课后服务时间，指导学生认真完成作业，对学习有困难的学生进行补习辅导与答疑，为学有余力的学生拓展学习空间，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普、文体、艺术、劳动、阅读、兴趣小组及社团活动。具体服务内容由各地各校结合实际确定。不得用课后服务时间开展集体教学，不得上新课、补课和考试训练，不得加重学生课业负担。

(三)规范服务流程。必须坚持学生和家长自愿的原则开展课后服务，引导学生自愿参加课后育人活动。学校要充分听取学生和家长意见，根据学校资源状况和学生、家长的实际需求，制定课后服务工作方案，并报教育主管部门审核备案。要通过家长告知书、学校公告公示栏、校园网、各类家校联系平台等方式主动公开服务时间、服务内容、服务方式、安全措施、收费事项等，为学生和家长选择提供便利，并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监督。

(四)规范服务队伍。建设一支以学校教师为主、校外专业人员或志愿者参与的课后服务师资队伍。学校要善于挖掘本校师资的潜力，充分发挥本校教师的专业和爱好特长，为学生提供丰富的课后个性化课程。在校内资源不足的情况下，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可组织区域内优秀教师到师资力量薄弱的学校开展课后服务，支持退休教师、体育教练、民间艺人、能工巧匠、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及社会热心人士、学生家长、高校优秀学生等具备资质的社会专业人员或志愿者，为学生提供形式多样的专业化课程服务，提升学校课后服务能力和吸引力。亦可与少年宫、青少年活动中心、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科技馆、社区活动中心等具备资质、规范的社会组织和专业机构联合提供服务。

(一)落实组织保障。成立由市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市教育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人社局负责人为成员的市中小学生课后服务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市教育局，负责指导协调各县市区、开发区开展课后服务工作。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负责属地课后服务工作的统筹管理。发改部门负责收费行为的指导，财政部门负责课后服务保障经费的落实、监督和管理，人社、财政、教育等部门负责对教师取酬进行监管。

(二)健全保障机制。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应当建立政府指导、部门联动、学校主体、社会参与、家长支持的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共建共治共享机制，落实工作责任，加大财政投入。要建立健全教育行政部门与发展改革、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相关部门的协调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加大对课后服务工作的资源、资金、人员队伍等的保障力度和行为规范。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要指导所有义务教育学校“一校一案”制定课后服务具体实施方案，做好人员调配、服务内容安排、经费保障、安全管理等各项准备工作，确保学期开学后立即启动开展课后服务。

(三)强化经费保障。各县市区、各校可根据所提供的课后服

务性质，采取财政补贴、收取服务性收费或代收费等方式筹措经费，切实保障中小学生学习服务工作有效开展。各级财政要安排专项经费予以支持。对参与课后服务的师资队伍，按照参与课后服务性质内容、时间等因素给予适当补助。在绩效工资以外，各级教育部门以学校为单位，根据学生实际需求规模核定财政补贴总额，由学校根据实际情况统筹安排，经费用于参与课后服务的教师或其他相关人员补贴（补贴标准按实际参加教育服务每生不高于500元/年统一发放至学校，由学校统筹，偏远地区补贴标准上浮不超过20%）。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或提取课后服务管理费，不得从课后服务经费中列支其他无关费用，学校课后服务费用支出情况要定期公开公示。

(四)严格规范收费行为。要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将按规定权限批准的课后服务收费项目、标准等列入政府信息公开范围，主动向社会公开。各校要将课后服务收费标准、收费依据及投诉举报电话等内容在醒目位置设立固定公示牌、公示栏予以公示。未经公示或公示内容与规定政策不符的，不得收取课后服务费。对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参与课后服务的要减免费用。课后服务费必须专款专用，由各校根据开展课后服务的实际支出列支。严禁将课后服务费用于学校的其他支出，严禁任何部门、单位或个人以任何理由截留、挪用、挤占课后服务费。每学期末学校要主动向家长公示课后服务费的收支情况。课后服务费原则上按学期收取，不得跨学期预收。严禁以课后服务名义乱收费。严禁以任何方式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参加课后服务并收费。

(一)强化指导监督。各县市区教育部门要建立学校主责、社会参与、家长支持的工作机制，建立前期规划、中期检查、年度考核的监管机制，确保课后服务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进行。各县市区要将课后服务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对学校的督导范围，作为学校参加评先评优的重要参考指标。对无正当理由拒不按要求提供课后服务的学校和个人，取消年度评优资格，情节严重的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二)建立退出机制。课后服务不能满足部分学生发展兴趣特长等特殊需要的，也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适当引进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等第三方专业力量参与课后服务，由各县市区教育部门负责组织遴选，供学校选择使用，并建立评估退出机制，对出现服务水平低下、恶意在校招揽生源、不按规定提供服务、扰乱学校教育教学和招生秩序等问题的培训机构，坚决取消培训资质。学校要对第三方提供的课后服务内容严格把关。不得开展学科教学。防止将课后服务变成集体教学或“补课”。

(三)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各县市区财政部门要加强学校课后服务经费保障。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要会同相关部门，结合当地实际，综合考虑物价水平等因素，制定课后服务参与教师和相关人员补助办法和补助标准。各县市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在核定绩效工资总量时，应根据当地中小学校开展课后服务的实际情况，相应增加绩效工资总量，增核的绩效工资总量，专项用于参与课后服务教师的分配。对聘请校外人员提供课后服务的，课后服务补助可按劳务费管理，可由双方协议确定有关劳务报酬，所需经费可从专项经费中列支。教师参加课后服务的表现应作为职称评聘、表彰奖励和绩效工资分配的重要参考。

(四)严格规范管理。严格执行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十严禁”，即严禁违背学生、家长意愿组织开展课后服务；严禁把课后服务演变为学科类集体教学、集体补课或奥数等竞赛培训；严禁增加学生作业量和加重学生课业负担；严禁以课后服务为名违规收费、乱收费；严禁以课后服务为名违规乱发津补贴；严禁有师德师风问题的教职工参与课后服务；严禁有不良记录的机构和人员参与课后服务；严禁未按程序审核的机构和个人入校提供课后服务；严禁在课后服务时段“搭车”开展商业活动；严禁以开展课后服务为名，将学校资源提供给社会培训机构作为经营场所。对违反相关规定的学校，视情节轻重将给予约谈、通报批评，并依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五)加强宣传督导。学校要做好课后服务工作的宣传动员，努力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和社会氛围。学校开展课后服务工作要充分征求家长意见，要通过发放告知书、信息公示、召开家长会、签订服务协议等形式，明确学校、家长、指导人员、学生等各方权利和义务，厘清责任，保障各方知情权。各县市区教育部门、政府教育督导室要把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纳入经常性督导，责任督学要对责任学校课后服务时间、服务方式、服务内容、安全措施等加强过程性指导和督查，确保课后服务工作规范有序。

音乐课后服务教案篇二

开展中小学生学习课后服务，是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帮助家长解决按时接送学生困难的重要举措，是进一步增强教育服务能力、使人民群众具有更多获得感和幸福感的民生工程。为满足小学生课后在校服务需求，缓解学生家长实际困难，完善社会服务体系，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中小学生学习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结合我校实际，以丰富校园生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指导，激发学习兴趣，发展个性特长，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现就双井小学开展小学生课后服务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遵循“家长自愿，校内实施，有效监管”的原则。

第一，是否参加课后服务，由学生家长自愿选择。学校事先征求家长的意见，主动告知服务方式、服务内容、安全保障措施，在自愿的前提下，由家长向学校提出书面委托申请，并报名登记。

第二，课后服务安排在校园内进行，并合理利用学校现有条件。学校无偿提供校园内教室、运动场地、功能室等场所及其它后勤安全保障。第三，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切实加强保障课后服务学生安全。制定并落实严格的考勤、监管措施。

成立课后服务领导工作小组。校长任组长，全体教师为成员。领导工作小组主要做好以下工作内容：

1. 制订好

活动方案

，落实具体的活动小组，提出明确的活动要求；

2. 根据实施情况及时总结，及时调整有关兴趣小组（内容、指导教师、学生等等）；

3. 每天查看每班活动是否开展，活动是否正常，存在什么问题，定期召开会议，进行交流、总结，努力使兴趣小组活动开展得富有成效。

（一）课后服务领导小组组长：李国强组员：全体教师

（二）课后服务活动内容根据学校的实际情况和学生年龄特点，一、二年级安排教师免费看护学生写作业，三至四年级本着“充分发挥学生的积极性主动性，课堂教学和课外活动互相配合，互相促进，照顾学生的兴趣和特长，因地、因校制宜”的原则，以切实减轻学生学习负担，在活动中学习，在活动中进步为目的。以班为单位进行活动，根据学生的年龄特征、心理特征及兴趣爱好，兴趣小组课程设置如下：

三一六年级：书法、写作、阅读、口语辅导、绘画。

（三）课后服务活动形式课外活动采用班级为单位活动方式。

班级活动：组织活动必须由教师分工负责，学生有组织、有计划的活动，不得随意活动，活动内容以班为单位做好计划，由班主任每周填写活动记录，期末上交学校存档，作为学校检查落实情况的依据。

音乐课后服务教案篇三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落实全国、全省、全市教育大会精神，满足学生和家長对课后服务的需求，根据河南省教育厅等九部门《关于印发河南省中小學生减负措施实施方案的通知》（教基一〔20**〕329号）、河南省教育厅等六部门《关于做好中小學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豫教基〔20**〕56号）精神，在认真总结20**年课后服务试点工作的基础上，制定了《鹤壁市中小學生课后服务工作方案》（暂行）。具体如下：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问题需求为导向，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落实减负为目标，积极开展中小學生课后服务工作，构建机制健全、保障完善的课后服务体系，**中小學生“放学早、接送难”矛盾，满足学生多样化课后服务需求，进一步提升教育服务能力，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一）属地管理。各县区人民政府是本行政区域内中小學生课后服务工作的主体，统筹管理本区域的课后服务工作。教育行政部门承担课后服务的管理职责，加强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共同做好课后服务管理工作。

（二）学校为主。学校利用在管理、人员、场地、资源等方面的优势，针对确实有接送困难的家庭，积极发挥主渠道作用，建立健全课后服务各项制度，确保课后服务质量不断提高。

（三）自愿参加。课后服务要充分征求家長意见，主动向家長告知服务方式、内容、时间、场地、师资、费用等事项，由学生及家長自愿选择。不得以任何方式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参与，严禁以任何方式拒绝或推诿学生参与。

（四）公益惠民。课后服务要坚持公益导向，不得营利。各

县区根据中小学生学习服务的性质，坚持成本补偿原则，由政府和家长共同负担服务成本。要对家庭贫困学生提供免费课后服务。

（五）稳妥推进。要统筹考虑城乡差异、学段差异、地域差异等因素，因地制宜，分步推进，把好事办好。

（一）服务对象

课后服务对象是有服务需求的义务教育阶段本校在读学生，优先保障残疾儿童、留守儿童、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等亟需服务群体。

（二）服务时间

课后服务一般在上学日下午正常放学后进行，时间一般应控制在1.5小时以内，小学结束时间原则上不晚于18:00，初中结束时间原则上不晚于18:30。具体服务时间由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指导所属学校根据实际情况、家长需求和季节确定。

（三）服务内容

课后服务工作要遵循教育规律和学生成长规律，结合学生个性特长、兴趣爱好，加强学生综合素质、实践能力培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课后服务内容主要是安排学生做作业、自主阅读、体育艺术科普活动，以及娱乐游戏、拓展训练、开展社团及兴趣小组活动、观看适宜儿童的影片等，提倡对个别学习有困难的学生给予免费辅导帮助。中小学校要积极主动开放体育、艺术、图书等场馆，提供体育艺术器材、设施和图书等。鼓励中小学校与校外活动场所联合组织开展学生综合实践活动，或组织学生就近到社区、企事业单位开展社会实践活动。

小学阶段以团队活动、体育艺术科普活动、课外阅读、综合

实践、作业辅导等为主。小学一二年级不得借课后服务布置书面家庭作业；初中阶段以体育艺术活动、科技创新、作业辅导、答疑解惑、课外阅读、综合实践、团队活动等为主。严禁中小学校将课后服务办成变相集体教学或变相补课。作业辅导和答疑解惑等学习性活动时间不得超过一个课时。

（四）服务程序

各中小学校要按照家长申请、班级审核、学校核准、统筹安排的原则制定课后服务工作方案，并报教育主管部门备案。以学期为节点，以需求为依据，认真组织开展针对性课后服务，满足学生个性化需求。

1. 摸底调查，征求意见。学校结合本校各类场馆、功能室、活动场地、仪器设备、师资等资源设计课后服务项目，并向全体学生发放课后服务意向调查表，广泛征求学生课后服务需求。

2. 编制目录，告知家长。学校结合学生需求和校内外资源，依据学段和学生年龄结构，编制课后服务内容目录，通过家长会等形式将课后服务的服务时间、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收费事项、费用开支、安全措施等告知家长。

3. 家长申请，班级审核。家长结合学生实际情况，向班级提出课后服务申请，班主任和任课教师要加强指导，帮助学生选择适合自身发展的课后服务项目。在审核时，对于家长申请不能满足的，要加强协调，安排其参加其他适合的课后服务项目。

4. 明确责任，分类实施。学校与家长签订课后服务协议，明确课后服务权责问题。学校依据学段和学生年龄结构，对所有参加课后服务的学生进行统筹安排，分类组织实施，并根据服务条件的变化及学生需求对服务内容进行动态调整。

5. 加强研究，不断完善。学校要将开展课后服务工作纳入校本教研，积极开发课后服务内容，创建课后服务精品课程，推动课后服务工作深入开展。要充分发挥家长委员会作用，组织家长代表全过程参与，定期收集学生、家长对课后服务的意见建议，推进各方面信息公开，规范和监督课后服务工作。

（五）服务组织

中小学校开展课后服务所需师资要以本校教职工为主，鼓励教职工发挥爱好特长、跨学科指导学生。师资力量确实不足的，可以临时聘请退休教师、文体工作者、科普工作者、民间艺人、能工巧匠、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家长志愿者等校外专业人员参与校内课后服务。临时聘请人员应具备相应资格，学校要依法与其签订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按合同或协议支付劳动报酬和保障相关待遇。严禁有不良记录人员参与课后服务，严禁校外培训机构参与课后服务。

（一）加强领导，落实责任。课后服务工作要建立健全“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学校管理、多方参与”的工作机制，明确部门职责，落实工作责任。市级层面将成立鹤壁市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指导、管理、监督全市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见附件1）。市委改革办负责统筹指导课后服务改革工作；市发改委负责会同教育部门提出收费标准指导意见；市人社局负责保障课后服务师资权益；市财政局根据《鹤壁市教育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采取财政补贴形式予以支持；市市场监管局负责加强对以“课后服务”名义乱收费的监管；市教体局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各县区、各中小学校也要成立课后服务领导小组，制定本单位课后服务工作方案。

（二）加大投入，保障经费。各县区要建立完善中小学生课后服务经费保障制度，采取财政补贴、收取服务性收费或代收费等方式筹措经费。确需收取课后服务费的，具体收费标

准按有关规定由市、县价格主管部门会同教育部门根据公益性和非营利性原则提出意见，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向社会公布执行。对学校外聘的参与课后服务的社会专业人员，可由双方协议确定劳务报酬。课后服务收取的服务费，必须纳入学校财务专户管理、专款专用，只能用于参与课后服务人员劳动报酬，劳动报酬标准按有关规定执行，并适当用于水费、电费支出，消耗品购置，场地器材维护等，不得挪作他用。有关部门在核定绩效工资总量时，应当适当考虑学校和单位开展课后服务因素；学校和单位在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量内，对参与课后服务的教师给予适当倾斜。

（三）健全机制，确保安全。开展课后服务的学校要坚持把学生安全管理放在首位，不断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强化活动场所安全检查和门卫登记等管理制度，制定落实严格的考勤、监管、交接班制度，切实消除场地、设施设备、消防、安全保卫等方面的安全隐患，确保参加课后服务学生的人身安全。要建立损害赔偿的多方承担共担机制，确保课后服务工作科学、规范、安全、有序开展。

（四）强化监督，注重宣传。各级政府教育督导部门要加强中小学生学习课后服务工作的督导检查。各中小学要严格上下学制度，严禁将放学后的课后服务时间作为正常教学时间集体上课或以各种形式变相集体补课，严禁借课后服务之名乱收费。要加强宣传，积极争取社会各方支持，及时总结推广成功做法和典型经验，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课后服务工作的共识，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音乐课后服务教案篇四

学生相当一部分学生数学学科成绩低下，我校只要提供合适的环境和足够的学习时间以及适当的帮助，95%的学生能够学好每一门功课，达到确定的教学目标。因此，学生智力上的差异不是造成大量后进生的主要原因。本学期主要研究了数学后进生非智力因素方面的成因及其教学对策。

1、缺乏科学的学习方法。中学生，年龄小，学习的自主性差，往往是课上听课，课后完成作业了事。没有形成课前预习、课后复习，努力寻求最优解答，解题后进行总结、归纳、推广和引伸等科学的学习方法。不注重数学的理解，偏重于课本上的定义、公式、定理，甚至题解，造成条件稍一变化，便无能为力。对于所学的知识不会比较，不善于整理归纳，知识松散零乱，加上理解不深，便经常出现现象错误，影响数学知识的掌握。

2、意志薄弱，不能控制自己坚持学习。有些差生，一遇到计算量比较大、计算步骤比较繁琐，或者是一次尝试失败，甚至一听是难题或一看题目较长就产生畏难情绪，缺乏克服困难、战胜自我的坚韧意志和信心。甚至由于贪玩厌学，经不起诱惑，就不能控制自己把学习坚持下去。

3、自卑感强，自暴自弃。由于来自老师、家长和高年级同学的影响，有些差生在未接触到某数学知识之前，就对它有种畏惧心理。一旦接触到这些知识，稍一不慎，就会自暴自弃，认为数学不是他能学好的，最终放弃了对学好数学的信心。

分析了上述产生数学差生的非智力因素，根据多年来的教学实践现提出如下几种对策：

1、阐述学习数学重要性，激发学习动机，形成学习数学动力。学习动机是直接推动学生学好数学达到学习目的的内在动力，直接影响学习效果。在教学活动中要求教师向学生阐明学习数学的重要性及目的要求，调动学生学习主动性和积极性。由于数学是一门基础学科，是一门工具学科，因此学习的好坏直接关系到其它学科。教学中，教师要贯彻理论联系实际原则，充分显示数学和其他学科相关连又突出数学与生活紧密相关的重要性。

2、培养学生积极健康的思想情感。情感是人类对客观事物和对象的一种态度与心理体验。教学中，应积极培养积极向上

的思想情感，对学习数学起激励作用。

教学中教师应注意与学生进行感情交流，及时沟通，建立良好师生关系，为教学打下良好基础。教师讲话明白、简练、清晰，尽量使用幽默语言，注意观察学生流露表情，观察学生心理活动，控制教学节奏。教师应精神饱满、乐观豁达、热情，学生在教师感染下可感到不慌乱、乐观，从而自信地对待学习。

3、帮助学生养成良好的学习态度和科学的学习方法。“补差”只停留于查缺、补漏、改错是远远不够的，在数学教学中还要培养和提高学困生对数学知识的理解能力。只有使学困生的观察力、记忆力、理解力、想象力相互联系，协调一致了，才能真正的学好数学。由于学困生对数学学习缺乏良好的学习态度和科学的学习方法，虽能比较准确地掌握基础知识和基本理论了，但新旧知识总是零乱的，孤立的贮存在头脑中，出现知识点不分主次、不知该用哪一个的现象或产生没学过的念头。为了避免学困生进行过多的盲目的思考，消除学困生由于多次无效的思维所造成的倦怠情绪，教师要进行注重启发，细心引导的教学，抓住新旧知识的相关点由浅入深，由表及里的讲解，让学困生能充分利用已有的知识去思考，去判断推理。在深入浅出的分析中，不仅使学生达到解疑的目的，而且还能让学困生把已有的知识形成网络，融汇贯通。通过一定量的训练，培养他们运用类比、归纳、总结等基本的数学方法，把所学的知识分门别类，联成一个整体，用知识的内在联系都会差生去掌握和学习数学。

4、意志在学生掌握知识过程中的积极作用不可低估。如果学生具有坚强的意志，就会在学习上苦下功夫，锲而不舍，从而取得好的学习成果。教师应当在引导学生参与知识的探究过程中设置一定的困难，有意识地磨练学生的意志。设计的提问或练习，要有一定的坡度和跨度，鼓励学生不畏困难，知难而进，定会享受到成功的喜悦。“教学生解题是意志的教学，……如果学生在学校时没有机会尝尽为求解而奋斗的

喜怒哀乐，那么他的数学教育就在最重要的地方失败了”（波利亚语）。进行适当的解题训练，既培养学生的意志，又增强他们的学习兴趣。

5、个别辅导是对差生进行教育的最有效措施之一。通过对差生进行恰如其分的分析，深入观察，查漏补缺，因材施教，耐心教育，晓之以理，动之以情，促使他们把外部动机转化为内部动机，把“你要我学”变为“我自己要学”，只有这样，才能真正促使差生发生根本性的转化。

6、对于自卑感强，自暴自弃的学生，教师尤其要注意引导他们自己去力所能及的事情，这就需要教师正确把握。对差生的要求要恰当，一步步地引向深入。在这一过程中重要的是让差生尝到成功的喜悦，享受发现的乐趣，逐步增强他们学习数学的兴趣。为使对差生的要求提得恰当，摸清学生的最近发展区成为一件重要的事情。既要看到差生的闭锁心理，又要抓住差生内心强烈的求同情性。从情感着手，加大师生间信息交流，达到掌握学生发展水平的目的。

7、表扬鼓励为主，建立良好的师生关系。表扬和鼓励是推动学生进步的动力，也是学生不断提高学习兴趣的重要因素。教师与学生的关系应该是相互信任和相互尊重的知心朋友的关系。学生学习质量的优劣取决于师生间的双向努力，取决于良好的班级学习风气。对于缺乏毅力、暂时表现后进的学生，更应在学习上关心，在生活上帮助，对他们取得的一点进步及时给予表扬和鼓励，让他们感受教师的关心以及殷切的希望。此外，在课堂提问过程中还要实行鼓励性教学，注意知识的深入浅出，设计问题时力求简单明了，把容易的问题留给中下学生，当回答正确时及时给予表扬和鼓励；如果答错也不应加以指责，而应帮助他们分析，鼓励他们再找出答案。在教学形式上开展课堂抢答、分组比赛、学生讲课等多种形式的活动，使学生在学学习中有光荣感、成就感，使他们获得学习的乐趣。同时教师应加强自身的修养，因为教师本身的优良品质容易唤起学生的共鸣，使他们“亲其师而信

其道”，能有效地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建立融洽的师生关系，有利于学生学习积极性的提高和学习目标的实现，从而提高教学效果。

总之，每个数学教师要有整体育人、全面育人的观念。素质教育的全体性要求教师要对每个学生负责，转化一个差生和培养一个优等生同样光荣。切实使素质教育落到实处，使第一个学生的数学素质不断完善和提高。

音乐课后服务教案篇五

根据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实施德智体美劳“五大行动”全面提高育人质量工作方案》和工程有关要求，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合理安排有需求的学生放学课后活动，加强规范管理，确保安全有序，努力实现有需要的学生全覆盖。

（一）强化基本服务。

继续推进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全覆盖工作，通过动态监测、监督监管等措施确保全省应开展课后服务的义务教育学校100%提供课后服务。

（二）加强规范管理。

按照《教育厅发展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要求，继续指导督促各地严格规范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规范服务时间、内容、流程，强化安全管理。

（三）支持开展多样化服务。

支持鼓励各地各校在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提供托管性课后服务的基础上，“一校一案”多样化提供拓展服务，为学有余力的学生拓展学习空间，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普、文体、艺术、劳动、阅读等项目的兴趣小组及社团活动，供学生自主选择参加，引导学校和家庭更加关注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四）遴选发布典型案例。

指导各地总结课后服务典型经验及创新举措，遴选课后服务典型案例，面向教育部门、中小学校、家长宣传推广好做法、好经验、好典型。